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爱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证 券 代 码 :603529 证 券 简 称 :爱 玛 科 技 公 告 编 号 :2023-087  
续 发 代 码 :113666 续 发 简 称 :爱 玛 科 技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转股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99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94元/股  
●“爱玛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2023年9月22日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公开发行人、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00万元，并于2023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爱玛转债”，债券代码“113666”。“爱玛转债”存续期限6年，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3年2月23日至2029年2月22日，转股的最早时间为2023年9月1日至2029年2月22日。

“爱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于2023年5月19日调整为39.9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披露的《爱玛科技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每股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8元（含税）。在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每份股份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基数。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9月21日，除息日为：2023年9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爱玛科技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在“爱玛转债”发行后，若发生派发现金红利、转配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新股，则转股价格应相应调整，将按相关公告方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因此，公司本次实施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爱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规定，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情况，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四舍五入）：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其中：P1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结合实施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计算过程如下：  
 $P0 = 39.99元/股, D = 0.348元/股$   
 $P1 = 39.99 - 0.348 = 39.64元/股$   
本次调整后“爱玛转债”转股价格将由39.99元/股调整为39.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22日起实施。

“爱玛转债”自2023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21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3年9月22日（除息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 券 代 码 :603529 证 券 简 称 :爱 玛 科 技 公 告 编 号 :2023-086  
续 发 代 码 :113666 续 发 简 称 :爱 玛 科 技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3.48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21日  
最后交易日：2023年9月21日  
除息日：2023年9月22日  
●差异分红转派：否  
●通过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次日（2023年9月22日）前未确权或未申报的投资者，自2023年9月22日起，不再享有本次利润分配权益。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 券 代 码 :688223 证 券 简 称 :晶 科 能 源 公 告 编 号 :2023-074  
债 权 代 码 :118034 债 券 简 称 :晶 科 转 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安徽晶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9.888亿元，公司为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晶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16亿元，公司为玉环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晶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9亿元，公司为晶科能源（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上虞”）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9亿元，公司为晶科能源（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晶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75亿元，公司为安徽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晶科”）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74亿元（以上担保金额均不含次贷）。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本次担保是否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是。

为满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为公司的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5.5亿元，其中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22.5亿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29.2亿元，具体如下：  
1.海宁晶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2.海宁晶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3.浙江晶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4.玉环晶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5.晶科上虞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5.5亿元，敞口额度人民币2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6.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4.8亿元，敞口额度人民币8亿元，可质押、滚动资金贷款，交易对手为信用融资、贸易融资、保理、9E/RE融资等由浙江晶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出口退税账户质押、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提供土地/厂房抵押，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7.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人民币9亿元，授信期限12个月，由浙江晶科为上述授信敞口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8.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我土地及/“房地抵押担保以及浙江晶科和晶科能源（楚雄）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敞口最高额度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9.泰州晶科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125亿元，其中敞口额度2.5亿元，授信期限为18个月，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0.安徽晶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33亿元，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经营管理层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3亿元）；授权经营管理层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上述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额度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为进一步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业务顺利开展，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额度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本次担保项下上述较大金额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平市黄湾镇安江路118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李国栋  
注册资本：36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15日  
营业期限：2017年12月15日至 2067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海宁晶科为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晶科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浙江晶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2,676.36	1,011,880.97
负债总额	697,126.60	779,471.83
净资产	206,307.67	231,371.63
营业收入	1,209,678.33	697,369.69
净利润	77,223.60	-14,063.33

2.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平市黄湾镇安江路58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栋  
注册资本：206,498.8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9月21日  
营业期限：2006年09月21日至2066年09月2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晶科为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晶科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浙江晶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2,676.36	700,374.83
负债总额	331,516.86	291,371.63
净资产	171,159.50	169,003.20
营业收入	1,997,998.27	1,029,302.97
净利润	77,223.60	-14,063.33

3.玉环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大田新村12号  
法定代表人：陈皓哲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4月17日  
营业期限：2020年4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玉环晶科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玉环晶科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玉环晶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000.00	209,297.36
负债总额	129,097.08	181,431.36
净资产	-29,097.08	27,866.00
营业收入	293,503.17	161,617.96
净利润	67,880.93	-62,093.33

4.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南平市花街镇袁渡路68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栋  
注册资本：206,498.8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9月21日  
营业期限：2006年09月21日至2066年09月2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为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2,676.36	1,011,880.97
负债总额	397,708.08	665,304.94
净资产	104,968.28	346,576.03
营业收入	1,062,310.63	646,448.44
净利润	27,431.60	28,386.0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海宁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担保类型：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的费用。  
（二）关于浙江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担保类型：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的费用。  
（三）关于玉环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担保类型：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的费用。  
（四）关于浙江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类型：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的费用。

（五）关于晶科能源（上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类型：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的费用。  
四、担保的期限及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中国境外外担保履行程序的审批严格，剩余少数股东无提供担保能力，同时对控股子公司有充分控制权，上述担保均由公司提供担保比例担保，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融资担保均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均符合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制度，风险整体可控。董事会上认为上述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及《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0.00%，公司无逾期未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16日

1.发债年度：2023年半年度  
2.转股时间：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61,924,6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4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9,949,780.29元。  
日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之日起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爱玛转债”发生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应增加派发的现金红利，按照增加后的总股本进行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约定，日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每份股份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基数。

日期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转股	2023年9月21	-	2023年9月22	2023年9月2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时间  
除自行发放外，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权注册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若于指定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发放。  
2.自行发放安排  
公司股票类资产管理产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约定更名为长兴鼎盛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中国结算相关法律法规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持股天数按“持股天数乘以持有天数/250”确定，持股期限是指从股票交割日起，截至该股票实际转让日期止的持股天数。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超过1个月不满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按1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不满3年的，暂按2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3年的，暂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除限售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连续计算原则，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照20%的税率计算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股息红利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代为扣缴。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0.3132元人民币。如QFII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协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个人）  
根据《关于“沪港通”投资公司A股股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14]37号）的规定，自2014年8月1日起，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3132元人民币。  
（5）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  
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348元人民币。

五、相关价格和比例调整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转股、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新股，则转股价格应相应调整。根据上述规定，因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及利润分配，“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9元/股调整为39.99元/股。鉴于公司本次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39.99元/股调整为39.6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爱玛科技关于利润分配调整“爱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六、有关咨询电话  
关于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0522-9569 6888  
特此公告。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二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了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告，实现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现将主要财务数据摘要如下：  
一、营业收入：2,935,031,967.31元，同比增长29.29%。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80,933.33元，同比增长15.33%。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2,093,333.33元，同比增长15.33%。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063,333.33元，同比减少100.00%。  
五、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2.31%。  
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0.48%。  
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1元/股。  
十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4元/股。  
十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0.14元/股。  
十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